]三林怡和园小区

南国都市报7月10日讯(记者 王康景文/图)近日,海口三林怡和 园小区部分业主质疑, 小区有的电 梯频繁出现故障,导致业主们出行 担惊受怕。小区物业花钱多次更换 零部件,但修来修去故障仍频发, 业主质疑物业"花了冤枉钱", 耗 费公共收支。

该小区业主吴先生告诉记者, 近段时间, F栋2号电梯频出故 障,让大家出行多有不便。"有时 电梯无法运作,有时按了相应的楼 层,但是运行过程中突然发生下坠 的情况,一连滑落好几层,受到的 惊吓不轻。"吴先生说,小区物业 为了维修电梯频繁花钱更换零部 件, 但是换了这个那个又坏, 其中 光是更换电梯的主机板就花了9500 元,但换了主机板没几天电梯又出 故障了。

记者从小区物业6月张贴的告 示看到,小区F栋2号梯因故障停 留在12楼不动,经过维保公司检查 确认是电梯主机板损坏,遂停梯待 购买主机板更换后再启用, 电梯 A1主机板价格为9500元,费用从 小区公共收益中支出。

"问题是主机板换了没多久电 梯又出故障了,此前已经维修和换 了好几种零部件, 前前后后也花了 不少钱,但是效果看起来不大好, 好像花了冤枉钱。"吴先生说。

该小区物业7月9日再次张贴 通知称, 小区F栋2号梯主机轴承 损坏,需要等待购买配件回来维 修,要购买主机轴承2个,价格为 1150元,更换主机轴承需要4个工 人,人工费2700元,保质期1年, 费用从公共收益中支出。

小区物业主任苏先生表示, 小

业主:物业修来修去,故障仍频发"花冤枉钱" 物业:电梯老化,维修和购买零部件情况都已公示

区2008年交付使用, 电梯至今已 使用了16年,老化严重,零部件出 现损坏是正常现象。

"小区其他电梯使用情况还算 可以,就是F栋2号梯近来出现的 故障多一些,好几种零部件出现问 题, 所以必须维修和更换才能投入 使用。"苏先生说,物业和维保公 司的维修情况和零部件购买、更换 情况都有及时向小区业主公布,而 且零部件的价格也是维保公司按照 相对低价进行收取,业主可以查询 和比对。他还表示, 小区物业费至 今维持1.2元/平方米,多年未涨, 收入有限。物业也考虑过更换使用 已久的电梯,但费用太大,需要 动用小区公共维修基金, 但小区 目前仍未成立业委会。他建议小 区抓紧成立业委会统筹小区更换 由梯事官。



小区物业公布的电梯故障维修信息。



入户花园为违建 要求退款被拒 法院帮购房者追回部分购房定金

南国都市报7月10日讯(记者林文 泉 实习生李彤颖) 入户花园是很多购房 者的一个美好愿望,但入户花园被认定 为违建, 那就成了糟心事。近期, 王女 士通过中介在海口市购买一间有人户花 园的房屋, 执法部门认定入户花园为违 建,想退定金被拒,遂向法院提起诉 讼。琼山区法院判决卖房者退还部分定 金,中介公司退还中介费。

近日,海口市琼山区法院云龙法庭

受理了一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海 南某公司通过对王某提供中介服务,促 成买房人王女士与房屋所有权人李某签 订《不动产买卖合同》, 王女士向李某 支付购房定金10万元,向海南某公司 支付了中介服务费15000元。其后,海 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认定该房产人户花 园系违建, 应予以拆除。王女士要求李 某返还定金,海南某公司退还中介服务 费,均被拒。

王女士以所购房屋入户花园为违 建,海南某公司未如实告知违建情况为 由,向琼山区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 《不动产买卖合同》并主张李某返还购 房定金10万元,海南某公司支付违约 金42400元。

经琼山区法院审理查明,海南某公 司、李某将非属案涉房屋专有部分的人 户花园标注为房屋构成的一部分, 且未 举证证明在签约前将案涉房屋情况、违

建后果等明确、全面地告知王女士,存 在过错; 王女士在房屋买卖过程中, 未 审慎进行查验,其自身亦存在过错。最 终, 法院根据原被告方存在的过错程 度,依法判决李某向王女士返还购房定 金60000元,海南某公司应向王女士支 付违约金20000元。

琼山区法院不仅帮王女士追回了部 分购房定金,同时也保障了房屋买卖的 市场秩序。

三亚捣毁一处电动车非法改装窝点

南国都市报7月10日讯(记 者张宏波通讯员莫文彬)日前,三 亚公安、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消防 等多部门捣毁一家专门从事"拼、 加、改"装电动自行车窝点。

据了解,今年6月,三亚市 天涯区公安分局友谊派出所民警 在日常巡查中,发现天涯区鸭仔 塘社区一处自建房出租屋涉嫌非 法拼改装、销售电动自行车电池 的黑窝点。收到线索后,公安、 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消防等多 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该窝点 开展联合执法。

经查,该窝点确为非法拼改 装电动自行车电池黑窝点,屋内 违规储存大量电动车蓄电池,存 在严重安全隐患,检查人员当场 清点扣押非法改装的成品和半成 品锂电池300余件, 散装三元锂 电芯100余筐,改装作案工具15 件, 其它电池组件若干, 现场抓 获嫌疑人1名。目前,该案正在 进一步调查中。

据悉,自今年开展电动自行 车专项治理工作以来, 三亚市开



扣押的非法改装电池。(三亚消防供图)

展联合执法15次、出动154人,检查维 修销售点120家,立案查处非法改装电 动自行车案件4起,罚款9万余元,全面 加强电动自行车安全监管。三亚多部门

将加强执法协作,持续推进电动自行车安全隐 患全链条整治工作,严厉打击经营性拼加改 装、产品质量不合格等违法行为,形成整治工 作闭环, 从源头上防范火灾事故发生。

车行销售违法加装电动车 被罚款1万元

南国都市报7月10日讯(记者 蒙健)7月10日,记者从海口市市场 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获悉,海口秀 英亮晶电动车行因销售非法加装电 动车被依法予以责令立即改正违法 行为,并处罚款10000元。

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 局执法人员在对海口秀英亮晶电动 车行检查时,发现该车行有20辆电 动自行车进行坐垫加长以及车尾支

经查明,该车行于2023年11月 10日购进20辆电动自行车。为方便 销售,该车行擅自对上述车辆进行 坐垫加长及车尾支架加装,不符合 《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相关要 求。因车辆均未销售出去, 无违法 所得。

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 局认定,该车行对销售的电动自行 车进行坐垫加长及车尾支架加装, 改变外形结构影响驾驶安全的行 为,违反了《海南省电动自行车管 理条例》的规定,属违法行为,依 法责令该车行立即停止违法行为, 并罚款10000元。